# 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申请流程

来源：网络 作者：清风徐来 更新时间：2024-07-24

*第一篇：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申请流程附件22016年江苏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申请流程一、总体流程申请人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进行网上注册申请。网上申请完成后，申请人须填写好其他表格，准备相关材料，根据各确认点规定的时间到现场确认。未在规定时...*

**第一篇：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申请流程**

附件2

2024年江苏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申请流程

一、总体流程

申请人登录中国教师资格网进行网上注册申请。网上申请完成后，申请人须填写好其他表格，准备相关材料，根据各确认点规定的时间到现场确认。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网上申请或现场确认的，视为自动放弃申请。申请人应按受理高等学校的要求，在指定医院进行体格检查。有关人员还应按时参加教育教学基本素质和能力测试。

二、网上申请时间

网上申请受理时间为9月19日至9月30日期间每个工作日8:30—17:30（以中国教师资格网届时公布的时间段为准），其余时间不予受理。

三、网上报名步骤及注意事项

1．进入中国教师资格网（www.feisuxs）“学历查询”栏目中查询到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国（境）外学历学位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证明原件和复印件。

5．申请人思想品德鉴定表；

注意：《鉴定表》要严格按照表中的说明要求填写，其中“鉴定单位

—3—（全称）”一栏，在学校直属系（部）工作的以学校组织人事部门名义填写，在二级学院工作的可以二级学院党组织名义填写，其他栏目按表格要求填写。

6．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7．江苏省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书原件和复印件或免测证明材料；

注意：符合苏教规„2024‟3号文件有关规定的免测高等教育学和高等教育心理学两门课程者，毕业证书应明确标注“师范”或“教育字样”（标注教育字样应是2024年年底及以前入学的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本科生），或提供经省教育厅人事处审核同意的《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教育学、教育心理学课程免试申请表》。若不符合上述条件，则按以下要求办理：

如毕业证书中无明确标识“师范”或“教育”字样，需提供由毕业学校教务部门验印的个人学习成绩单（有教育学、教育心理学科目考试成绩和教育实习成绩），除1999年高等学校扩招之前入学的师范类专业毕业生，其他人员还需另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之一：

（1）毕业学校上级教育主管部门下达的当年入学时的专业招生计划文件复印件，标明本专业为师范类专业（加盖毕业学校教务部门、档案部门或发展规划部门公章）。

（2）带有申请人姓名和专业的当年师范生录取名册复印件（需有师范专业标注，加盖毕业学校招办或档案部门公章）。

（3）个人学习档案中学习成绩单上专业栏标注“师范”或“教育”字样。

（4）个人双向选择就业推荐表备注栏内标注“师范”字样。（5）高等学校发出的录用通知书的专业栏后注有“师范”字样。

—4— 8．教育教学基本素质和能力测试评价表或免测证明材料； 注意：本科师范类专业全日制毕业生和全日制教育硕士毕业生只有在申请与师范专业相同或相近任教学科的教师资格时方可免教育教学基本素质和能力测试。已取得教授或副教授职称人员申请免测需提供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或具有高级职称授权的部属本科高等学校发放的职称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博士学位专业教师申请免测需提供博士学位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9．申请认定当年教学任务书（或专职辅导员岗位证明）； 注意：教学任务书应由校教学管理部门出具并经人事部门认可。申请时教学任务书应仍在有效期内。高等学校附属医院的临床教学人员须承担列入高等学校教学计划的临床理论课程教学工作。没有列入学校教学计划的报告会、讲座或培训班等不作为申请教师资格的教学工作条件。专职辅导员申请思想政治类教师资格，对教学工作量不作要求，但需由学工部门出具专职辅导员岗位证明。

10.体检表；

注意：体检由所在高等学校人事部门统一组织，到指定的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进行体检，体检表由所在学校保存。

11．公办高等学校编外聘用教师和民办高等学校教师提供学校颁发的聘书及与学校签订的１年以上聘用合同的原件和复印件，并附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险缴纳凭证；

注意：社保缴纳单位应为申请人所在单位。

12．高等学校附属医院申请人提供中级以上医疗卫生专业技术职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以上所有复印件均使用A4纸单面复印。

—5—

—6—

**第二篇：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

关于做好我院2024年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工作的通知

[日期：2024-05-18] 来源：组织人事处作者： [字体：大 中 小]各系部、相关处室：

根据省教师资格认定指导中心《关于做好2024年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从2024年起，我省教师资格认定报名工作将全面实行申请人网上报名方式，为做好我院本高校教师资格认定工作，现通知如下：

（一）5月19日下午4:30在2号实训楼107机房现场进行网上报名，请各申报人务必准时参加培训，并携带近期本人小二寸免冠半身正面证件照4张、电子照片1份（照片文件类型必须为.jpg，例如： zhaopian.jpg。照片要求宽114像素，高156像素，文件大小不得超过20KB）、体检费100元。

（二）5月23日至5月25日，各申报人上报相关材料至组织人事处

(1)《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一式两份(在网上申报的页面下载，A4纸正反面打印)；

(2)思想品德鉴定表一份(在网上申报的页面下载，由本人填写。学院系部鉴定并加盖公章);

(3)身份证明原件及复印件;

(4)学历(或学位)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5)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原件及复印件;

(6)高校教师岗前培训证书原件及复印件或由省高师培训中心出具的高等教育学、高等教育心理学合格成绩单;

(7)由本校教务部门出具的近3年以来承担一年以上教学任务的任课通知书;

(8)请申报人携带《安徽省教师资格认定体检表》，于5月20日（周五）或21日（周六）或23日（周一）9点前自行至地区医院进行体检，地区医院地点位于芜湖市康复路原学院二校区；

(9)聘用人员需出具时间满一年以上的聘用合同和人事代理合同。

（三）6月10日前，学院教务处及各系部完成对申报教师的测评工作。

（四）6月15日，学院召开教师资格专家评审委员会。

（五）6月16日公示评审结果。

（六）6月23日，学院上报基本信息。

特此通知

二○一一年五月十八日

**第三篇：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资料**

2024年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工作现在开始

各单位、各部门：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2024年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工作现在开始。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认定条件

1、本科以上学历。

2、普通话水平达到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颁布的《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标准》二级乙等以上标准(副教授以上职称人员不作要求)。

3、非师范教育类毕业的教师，应参加全省统一组织的高等教育学和高等教育心理学考试并取得合格证书。

二、提交材料

1、由本人填写的《河北省教育厅行政许可申请表》；

2、由本人填写的《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一式两份；

3、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4、学历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后取本科学历者应提供考生登记表、学习成绩单、毕业生登记表原件和复印件；

后取本科学历材料不全和以开放式网络教育形式取得本科及其以上学历者必须提供由河北省大中专院校学生信息咨询与就业指导中心出具的教育部统一印制的《学历认证报告》原件和复印件；

5、由教师资格认定机构指定的县级以上医院出具的身体检查表；

6、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7、教师资格认定机构颁发的教育学、教育心理学考试合格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8、《申请人思想品德鉴定表》；

9、具有副教授及以上教师职称任职资格人员，应提供有关原件和复印件；

10、近期蓝底免冠同版证件照片（无白边）4张，高39mm×宽30mm（其中2张贴于《河北省教育厅行政许可申请表》中，1张贴于《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体格检查表》中）。同时提交电子版照片，要求宽114像素，高156像素，照片文件大小不得超过20KB，清晰完整，其文件类型必须为jpg格式。

11、体检费：80元。

《河北省教育厅行政许可申请表》、《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申请人思想品德鉴定表》及《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体格检查表》请到组织人事处领取。

复印件统一用A4纸,按身份证、学历证、普通话证书、两学合格证（非师范）、学院出具的证明材料、副教授职称证顺序装订好。

三、时间安排

1、报名并领取有关表格。报名时间：10月5日—8日；报名地点：组织人事处（联系人：杨念）。

2、体检：保定第一中心医院体检中心，初步定于2024年10月10日至13日，具体时间另行通知，请关注校园内网或办公网通知公告栏；

3、10月13日-15日交《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申请人思想品德鉴定表》、《河北省教育厅行政许可申请表》，并录入电子信息，需由本人到组织人事处亲自填写。

4、统一测试：12月6日至7日（具体安排11月下旬另行通知）。

高校教师资格是教师从教的必备条件，教师资格认定是依法实施教师资格制度工作中的一项重要内容，各单位部门要充分认识教师资格认定工作的重要性。请各单位及时通知本单

位有关教师，确保教师资格认定工作的顺利开展。

组织人事处2024年10月2日

**第四篇：江西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条件**

专业教师辅导

中公江西教师网

江西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条件

江西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条件

(一)身份条件

申请认定教师资格者，应当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在我省高等学校任专职教师一年及以上，并且在2024年6月30日之前未达到国家法定退休年龄。

医学院校拟聘附属医院取得医疗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人员担任教育教学工作，并系统讲授教学计划内一门以上的课程(需教学管理部门出具有效证明)，经所在医学院校批准，可以申请认定高等学校教师资格。

高等学校中的科研、实验、工程、图书资料、实习指导等人员，凡由学校人事和教学管理部门纳入学校教师管理、系统讲授教学计划内一门以上相关课程的，可以申请认定高等学校教师资格。

高等学校中的专职辅导员可以申请认定高等学校教师资格，任教学科原则上应为思想政治类。

高等学校中的非事业编制教学、科研、实验、工程、图书资料、实习指导等人员及辅导员申请认定高等学校教师资格，应已依法签署三年以上(或无固定期限)聘任合同，试用合格并在提出申请时合同存续期在一年以上。

按照《关于转发的通知》(教资字〔2024〕18号)，在内地(大陆)高校工作的港澳人士和台湾同胞，凡办理了居住证明的，根据自愿原则，可申请认定内地(大陆)高校相应学科的教师资格。

(二)思想品德条件

申请认定教师资格者，应当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守国家宪法和法律，热爱教育事业，履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教师法》规定的义务，遵守教师职业道德，爱岗敬业，为人师表，教书育人。

(三)学历条件

申请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者，应当具备研究生或者大学本科毕业学历。

本文所指的学历应是国务院教育行政部门认可的学历。按原国家教委《关于重申党校学历不应等同于国民教育学历的复函》(教成厅〔1995〕15号)第一条的规定：“根据中央有关文件规定，党校学历不应等同于国民教育系列的学历。”根据原国家教委、总参谋部、总政治部《关于中国人民解放军院校学历证书实行统一制作和管理的通知》(教学〔1995〕2号)规定：“自1995年起，凡符合总参谋部、总政治部《中国人民解放军院校学历证书管理暂行规定》(〔1995〕参训字第034号)所颁发的学历证书，国家和军队予以承认。”

持国(境)外学历申请认定教师资格的，应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证明。

专业教师辅导

中公江西教师网

(四)教育教学能力条件

1、申请认定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者，应当通过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并取得《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书》。

2、达到国家语委颁布的《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标准》二级乙等及以上标准。其中申报认定语文和对外汉语学科教师资格者，应达到二级甲等以上标准。

3、具有良好的身体素质和心理素质。申请认定教师资格者应无传染性疾病、精神病史和绝症，能适应教育教学工作的需要，经指定的县级以上人民医院体检合格。

体检中对出现呼吸系统疑似症状增加胸片检查;妊娠期的申请人可免检孕妇不宜的体检项目，在其他可检测项目合格的情况下，视为体检合格，但需由主检医生在体检表上签署妊娠情况说明。申请人在提交体检合格证明时需附上妊娠反应为阳性的检测报告或围产检查档案等证明材料。

4、具有副教授以上专业技术资格(其他系列专业技术资格一律不能比照)的申请者，可以免予普通话测试和教育教学能力测试。

(五)暂不受理下列人员认定高等学校教师资格的申请

1、受过拘留以上治安、刑事处罚者;

2、同一申请人在同一年内要求申请两种及以上教师资格者;

3、社会上要求申请认定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者;

4、高等学校教学辅助人员、工勤人员以及借用或者临时聘请到学校从事教学工作的人员要求申请认定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者。

5、高等学校设立的函授教育教学站点和现代远程教育校外学习中心不属于举办高等教育的机构，其人员要求申请认定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者。

6、在中等专业学校承担大专班教学任务的人员，要求申请认定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者。

【江西教师招聘真题大演练http://jx.zgjsks.com/zg//2014jzmk/ 江西教师交流群111970661】 【最新江西教师招聘考试动关注：2024江西教师招聘考试备考专题】

本文由中公江西教师网提供

**第五篇：报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材料要求**

报送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材料要求

一、申请人需提交的材料

申请人需提前准备好以下申请材料：

1．《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A3纸双面打印，一式二份； 2．小二寸纸质照片1张，贴在相片粘贴页上； 注意：该照片用于制作证书，必须与网上提交的照片为同一底版，人像比例合理，尺寸为33MM（宽）×48MM（高），冲印清晰。

3．身份证原件和复印件；

4．最高学历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注意：非全日制学历者申请教师资格，均需提供中国高等教育学生信息网（学信网网址www.feisuxs）“学历查询”栏目中查询到的《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国（境）外学历学位需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境）外学历学位认证证明原件和复印件。

5．申请人思想品德鉴定表；

注意：《鉴定表》要严格按照表中的说明要求填写，其中“鉴定单位（全称）”一栏，在学校直属系（部）工作的以学校组织人事部门名义填写，在二级学院工作的可以二级学院党组织名义填写，其他栏目按表格要求填写。

6．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7．江苏省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书原件和复印件或免测证明材料；

注意：符合苏教规〔2024〕3号文件有关规定的免测高等教育学和高等教育心理学两门课程者，毕业证书应明确标注“师范”或“教育字样”（标注教育字样应是2024年年底及以前入学的全日制普通高等学校本科生），或提供经省教育厅人事处审核同意的《高等学校教师资格认定教育学、教育心理学课程免试申请表》。若不符合上述条件，则按以下要求办理：

如毕业证书中无明确标识“师范”或“教育”字样，需提供由毕业学校教务部门验印的个人学习成绩单（有教育学、教育心理学科目考试成绩和教育实习成绩），除1999年高等学校扩招之前入学的师范类专业毕业生，其他人员还需另提供以下证明材料之一：

（1）毕业学校上级教育主管部门下达的当年入学时的专业招生计划文件复印件，标明本专业为师范类专业（加盖毕业学校教务部门、档案部门或发展规划部门公章）。

（2）带有申请人姓名和专业的当年师范生录取名册复印件（需有师范专业标注，加盖毕业学校招办或档案部门公章）。

（3）个人学习档案中学习成绩单上专业栏标注“师范”或“教育”字样。

（4）个人双向选择就业推荐表备注栏内标注“师范”字样。（5）高等学校发出的录用通知书的专业栏后注有“师范”字样。8．教育教学基本素质和能力测试评价表； 注意：本科师范类专业全日制毕业生和全日制教育硕士毕业生只有在申请与师范专业相同或相近任教学科的教师资格时方可免教育教学基本素质和能力测试。

9．申请认定当年教学任务书（或专职辅导员岗位证明）； 注意：教学任务书应由校教学管理部门出具并经人事部门认可。申请时教学任务书应仍在有效期内。高等学校附属医院的临床教学人员须承担列入高等学校教学计划的临床理论课程教学工作。没有列入学校教学计划的报告会、讲座或培训班等不作为申请教师资格的教学工作条件。专职辅导员申请思想政治类教师资格，对教学工作量不作要求，但需由学工部门出具专职辅导员岗位证明。

10.体检表；

注意：体检由所在高等学校人事部门统一组织，到指定的二级甲等以上医院进行体检，体检表由所在学校保存体检表由教师资格认定机构归档保存，不退还本人，再次申请教师资格者必须重新体检。体检表中“既往病史”一栏，申请人应如实填写。如有隐瞒严重病情、不符合认定条件者取得教师资格，按弄虚作假、骗取教师资格处理，撤销其教师资格。申请人故意不参加检查或造成项目缺漏，或提出复查该项目视同不合格处理。

11．学校和附属医院申请者提供学校颁发的聘书及与学校签订的１年以上聘用合同的原件和复印件，并附至少1个月的社会保险缴纳凭证,在编人员须由学校或附属医院提供进编证明材料复印件；

注意：社保缴纳单位应为申请人所在单位或人才派出单位。12．高等学校附属医院申请人提供中级以上医疗卫生专业技术职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

以上所有原件由各二级单位审核后归还申请人，复印件均使用A4纸单面复印。

二、材料填报要求 1.申请人的填报

（1）“资格种类”选择“高等学校教师资格”，省份选择“江苏省”，认定机构选择“江苏省教育厅”，“申请任教学科”在学科大类下选择一个学科，原则上应与其所学专业相一致

（2）选择确认点时应选择受理高校（一般为本人任教学校）；（3）“出生日期”格式为19XX—XX—XX，日期必须与身份证一致；

（4）“毕业学校”按毕业证书填写；（5）“工作单位”要填写全称；

（6）“现从事职业”选择“在职教学人员”；（7）“户籍所在地”填写至乡镇或街道办事处

（8）“本人简历”应从本人小学毕业后填起，按时间先后顺序填写。填写学习经历时在职务中注明学习形式（如全日制、成人、电大、函授、自考、网络等）及学历层次（研究生、本科、大专等）；

（9）申请人过去取得的其他类别教师证及其号码手填在表格备注栏。

2.教师资格评审委员会对申请表的填写

（1）“思想品德鉴定意见”由学校统一填写；（2）“身体和健康状况”由学校统一填写；

（3）“修学教育学、心理学课程情况” 由学校统一填写；（4）“教育教学能力测评结果”一栏，应以分数的形式反映测试结果，并由各高校负责测评的专业小组组长签名；

3.《申请人思想品德鉴定表》的填写

要严格按照表中的说明要求填写，其中“鉴定单位（全称）”一栏，在学校直属系（部）工作的以学校组织人事部门名义填写，在二级学院工作的可以二级学院党组织名义填写，其他栏目按表格要求填写。

三、格式要求 1.申请表格式

申请表一式二份，必须选用PDF格式导出A3申请表，并用A3纸双面打印两份。注意：请勿“在线打印” 申请表，导出的申请表电子文件由申请人保存至认定工作结束。申请表上不另贴照片。纸质申请表内容和网上填写内容需完全一致，纸质申请表封面和第3页不得手填、涂改。申请表上无需再贴照片。

2.照片要求 注意：该照片用于制作证书，必须与网上提交的照片为同一底版，人像比例合理，尺寸为33MM（宽）×48MM（高），采用高分辨率冲印。照片底部可不需要身份证号。

照片应为申请人近3个月内免冠正面彩色证件照，淡蓝、红或白色背景，无边框。

纸质照片大小为小二寸，网上报名上传照片时应先将电子照片像素大小调整为114（宽）×156（高）。

电子照片与纸质照片须为同一底版。3.复印件格式

复印件全部使用A4纸单面复印。身份证和普通话等级证书复印在同一张纸上。

4.材料排放顺序：

（1）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2）相片粘贴页；（3）身份证复印件；（4）最高学历证书复印件,归国人员需提供的学历鉴定证明复印件；

（5）申请人思想品德鉴定表；

（6）普通话水平测试等级证书复印件;（7）江苏省高等学校教师岗前培训合格证书复印件或免考批复或相关证明材料；

（8）教育教学基本素质和能力测试评价表；

（9）申请认定当年教学任务书或学工部门出具的专职辅导员证明;（10）江苏省教师资格认定申请人体检表；（11）在编人员进编证明材料复印件或非在编人员聘用合同复印件和社保缴纳凭证；

（12）医疗卫生专业技术职务证书原件和复印件（附属医院临床教学人员提供）。

5.装订要求：将以上所列材料的第（3）至（12）项按规定顺序排好后，在左上角平钉，并放在《教师资格认定申请表》和相片粘贴页的后面，一齐装进材料袋中。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